## 國立東華大學原住民民族學院

## 101 學年度第2 學期第4次 主管會議議程

壹、時間:102年05月14日(星期二)中午12:10分

貳、地點:原住民民族學院院長辦公室(B307)

參、主席:吳院長天泰

肆、出席主管:林徐達教授兼主任、紀駿傑教授兼主任、陳宇嘉副教

授兼主任

(依姓氏筆畫排序)

伍、列席人員:無。 陸、主席報告:略。

柒、討論議題:

【第一案】配合民社系系所調整事宜,請討論。

說明:有關未來本院民社系提案之社工學士學士學位學程行政業務辦理 權責區分事宜。

決議:因應民社系系所調整之規劃,未來將分為社工學士學位學程與民 族事務與發展學系兩部分,惟該兩部分之相關行政業務仍應由該 系系辦負責。

【第二案】本院今年度支用院內各項活動及行政管理費討論事項。

說明:1.9% 業務費支用情況(附件一)

2.本院行政管理費支用項目表(如附件一)。

決議:1. 本年度 9% 業務費經費餘額約一萬七千餘元,未來各項活動將 節約開支。

2. 本年度行政管理費支援院辦助理(原 18,780 元/月,自 101 年起由行政管理費每月支出含勞健保進一萬元,含年終一年約 13.5 萬元,補添該助理薪資至 26,780 元)之薪資補貼,不另行分配,未來行政管理費之規劃,另行討論。

紀主任建議有關該助理之薪資補貼問題,可於年度本院預算分配時即進行討論與規劃,避免影響管理費之規劃與分配,未來管理費分配仍應部分回流各系為佳,以茲鼓勵各系教師申請計畫。

【第三案】各系空間使用需求,請討論。

說明: 請參閱附件二族文系提案。

決議:經院內各系協調討論,均無空間可移撥族文系使用,建議族文系向校方申請空間;另院長將於102年第1次空間規畫評估委員會中提出本院期望擁有院內完整空間使用之需求。

【第四案】本院未來發展計畫書,請討論。

說明: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訪視會議紀錄(如附件三)。

決議:本案另舉行院教授會議共同討論、集思廣益。

【第五案】本院電費相關事宜。

說明:1.寒暑假各使用空間應關閉電源。

2. 教室借用相關注意事項。

決議:今年度之罰款已向校方申訴並決議不需繳納,但明年起仍會計算 罰款並須繳納,請各系於教室借用時應審慎考量。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 12:50。